

“清廉食堂”开张了

□一歌

小小一顿公务餐，既牵涉公务人员公务活动的就餐保障，也事关党风政风。

舟山作为全省“公务餐”改革的2个试点市之一，从今年12月1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实施“公务餐”改革，构建海岛公务活动就餐新模式。近日，我市出台《舟山市“公务餐”实施办法（试行）》，对用餐点、业务流程等作了规定（《舟山晚报》12月6日报道）。在老年人共享“幸福食堂”之时，公务人员的“清廉食堂”也开张了，这同样是好事一桩。

公务餐确实该与时俱进。遥想当年，公务出差多半是“苦差事”，吃饭尤其是大问题，往往是到了发达地区“吃

不起”，而到了偏僻乡村则“吃不上”。因此，给予一定的补助、适当的接待是合情合理的，否则就可能“一人出差全家挨饿”。而眼下，餐饮服务已相当发达，人们吃食堂吃外卖成了家常便饭，公务餐就理当各吃各的。否则，公务人员既拿工资又吃招待，纳税人难免有意见。

而且，公务餐接待的口子不收紧，吃喝现象就难以杜绝。“革命小酒天天醉，喝坏党风喝坏胃”，多年前流行的打油诗就是对公款吃喝的吐槽。可见，小小一顿公务餐，既牵涉公务人员公

务活动的就餐保障，也事关党风政风。

各吃各的公务餐，条件已日趋成熟。各地各级政府机关都有食堂，只要实行“一卡通”，公务出差人员就可以拿着个人饭卡方便就餐。而就算没有食堂，快餐店、外卖也到处都有。老百姓吃得起，公务人员咋会吃不起？如此一来，公务餐接待的口子收紧了，改头换面的公开吃喝也就无所依附。各吃各的公务餐，就是体现公平公正、有利党风政风的“好的制度”。我市成为市域试点，“清廉食堂”遍地开花值得期待。

食品安全，容不得“美颜”

□谭野

在整治“生鲜灯”上动真格、见真章，有力整饬了食品“滤镜营销”乱象，将倒逼商家放弃“美颜”迷惑消费者做法，以品质取胜。

根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12月1日起销售生鲜食用农产品，不得使用对食用农产品的真实色泽等感官性状造成明显改变的照明等设施。12月1日上午，记者来到定海昌东菜场、新城高云菜场，销售肉类摊位都撤下了“生鲜灯”，改用普通的照明灯（12月5日《舟山晚报》报道）。

曾经农贸市场、超市一些摊位经常使用的“生鲜灯”，相当于给食品加上一层美颜滤镜，能让肉类显得格外红润、蔬菜看着更加新鲜，可消费者买回家后往往发现“颜值”大减、品质大跌，直呼上当受骗。《消费者权益保护

法》规定，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有关商品或者服务的质量、性能、用途、有效期限等信息，应当真实、全面，不得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下架“生鲜灯”，就是还食品本来面貌，也还消费者知情权，这是对过往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矫正。

我市整治“生鲜灯”已初见成效。早在今年初，有关部门采取开门整治、引入标准和部门联动等举措，对全市51家放心农贸市场肉类交易区发现的713盏“生鲜灯”调整成符合要求的灯具；6月份，“生鲜灯”整治全面铺开，到11月底累计排查替换不合理灯具1551盏，整改完成率达100%。在整治

“生鲜灯”上动真格、见真章，有力整饬了食品“滤镜营销”乱象，将倒逼商家放弃“美颜”迷惑消费者做法，以品质取胜。

食品安全容不得“美颜”，需要常抓不懈。除了要加強宣传，营造良好社会共治氛围外，还要持续加强监管执法，不停“回头看”，绝不能让“生鲜灯”有存在空间。特别要注意新动向，警惕禁用一段时间后，一些平台可能会兜售所谓符合市场新规定的“新灯具”，一些不良商家借此变换花样继续欺骗消费者。总之，拆除“生鲜灯”后并不是万事大吉，保障食品安全、维护消费者权益必须严字当先、持之以恒。

微公交盘活微循环

□小井

微公交寄托着人们的微心愿，既是关键小事也是民生大事。

11月29日，普陀区展茅街道晓辉村正式开通微公交，1000余名村民从此可在家门口坐公交了，这也意味着展茅实现了全域“村村通公交”（《舟山晚报》11月29日报道）。爆竹声声、锣鼓阵阵，老人们的笑脸告诉人们，“村村通公交”是造福百姓的关键小事。

随着我市交通事业快速发展、公路路网不断完善，老百姓出行变得越来越便捷。现如今，无论是驾车还是坐车，到周边城市都能轻松到达。但相比之下，一些偏远乡村的村民出门、回家的“最后一公里”反而显得麻烦。“村村通公路”固然早已实现，但由于不通公

交车，不会开车的村民、尤其是老人们只能望“路”兴叹。

相比于跨海大桥架通、高速公路通车，乡村微公交的开通虽然只是“小事一桩”，但因此便利了村民出行，也就盘活了道路交通“微循环”，使“人民满意交通”更加完美。晓辉村有了微公交，一些原本足不出村的老人就可以“走”得更远，难怪大家都兴高采烈。可见，城际“大循环”固然重要，乡村“微循环”也不可忽视。微公交寄托着人们的微心愿，既是关键小事也是民生大事。

为了开通晓辉村微公交，展茅街

道对沿途道路进行了拓宽并增设护栏，公交公司也根据村民“早出早归”的生活习惯安排公交班次，可谓服务到家。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存在问题为导向，微公交一定会越开越好。

在私家车潇洒出行的同时，“无车一族”也在期盼着能坐上公交车“想去哪儿就去哪儿”。其中，也包括很多想去看看乡村美景的城里老人。那么，微公交在迎合村民出行需求的同时，能否为广大市民乡村旅游提供便利？让微公交与全域旅游无缝接轨，这应该是众所期盼的新愿景。

要保护好，更要利用好

□郑英律

古城复兴试点，是古文化保护的机遇，也是古镇发展的机遇。

2021年起，我省分批次展开千年古城复兴试点建设工作。近日，我省印发《浙江省千年古城复兴试点工作方案》，岱山县东沙镇被确定为第三批千年古城复兴试点单位。

悠悠岁月，铸就了千年古镇的风韵。东沙古镇建制于唐，得岱衢洋盛产大黄鱼带来“船过数千，人过数万”云集于此的渔盐之利，曾成为中国东部沿海著名的渔业商埠，在清朝、民国时期达到鼎盛，至今仍较为完好保存着从清末、民国到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历史梯度分明的古镇风貌，形成特有的文化底蕴和人文内涵。

基于古城本底发展基础与特色，围绕文化、产业、民生重点，推动综合发展、文化复兴、特色产业、百姓宜居……一份

古城复兴试点规划正在编制，让人们对焕发千年古镇风采充满期待。

古镇复兴，保护好才能利用好。只有对古镇历史文化遗存应保尽保，才能更好体现古镇特色风貌。在要素层面，要保护的不仅是无形的建筑物、弄堂街区，还有无形的非遗文化。这几年，东沙古镇建成非遗展示一条街，定时定点开展非遗特色表演活动，打造了东沙弄堂节、渔家千人宴等特色活动品牌，做出了很好探索。在时间层面，不仅要保护好古代历史文化遗产，也要保护好近现代历史文化遗产。只有做到要素全覆盖、时间全覆盖，才能全面展现一个古镇的历史风貌，避免“千城一面”。

做好活化利用，才能激发古镇的

生机活力。古城复兴试点，是古文化保护的机遇，也是古镇发展的机遇。从修缮保护文化遗产，到改善公共基础设施，再到培育新业态和特色品牌……事实上，不少成功复兴的古镇，正是主动作为，将自身历史与文化遗产有效活化，并运用适宜自身的运营模式，让当地文化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有机结合，获得了高质量发展。这是古城复兴的必答题，考验着当地有关方面的智慧。

古镇是重要的文化旅游资源。把握古城复兴试点机遇，挖掘地域文化特色，做好良性活化利用，东沙定能焕发千年古镇风采，让当地居民幸福栖居，也让远道而来的朋友领略海岛古镇独特魅力。